



香港海關  
Customs and Excise Department

MSSB/UNSO\_08/2024

通函

2024年2月23日

致金錢服務經營者的通函  
打擊洗錢/恐怖分子資金籌集

《2024年〈聯合國制裁（海地）規例〉（修訂）規例》

《2024年〈聯合國制裁（海地）規例〉（修訂）規例》（“《修訂規例》”）已根據《聯合國制裁條例》（第537章）訂立，並於2024年2月23日在憲報刊登（2024年第24號法律公告），即時生效。

《修訂規例》修訂《聯合國制裁（海地）規例》，以落實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第2700號決議中有關對海地實施制裁的決定。有關修訂延長旅行禁令、財政制裁及軍火禁運、修訂軍火禁運的涵蓋範圍，以及反映軍火禁運的最新豁免安排。

上述的規例可於政府網站查閱，網址為：

<https://www.gld.gov.hk/egazette/pdf/20242808/cs22024280824.pdf>

金錢服務經營者應參閱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（金錢服務經營者適用）》第6章，其中載有金錢服務經營者應採取的適當措施的指引，以確保遵從根據《聯合國制裁條例》制訂的規例。

如就本通函內容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3742 7742 與本科聯絡。

香港海關  
金錢服務監理科

完